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Office of Teacher Education and Careers Service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3年2月 半年教育實習注意事項

承辦單位：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教育實習與輔導組張琇雅小姐
聯絡專線：04-22183237
聯絡Email：intern@mail.ntcu.edu.tw

目錄

2月實習報到前	2月實習報到後
1. 檢核實習資格	5. 撰寫教育實習計畫
2. 確認報到日期	6. 教育實習成績評量
3. 繳交實習費用	7. 登入教育實習平臺
4. 申請兵役緩徵(男生)	8. 申請輔導教師聘書

領取半年教育實習輔導手冊



- ▶ 請於113年1月15日起至1月31日前，自行至師培處領取，無法親領者，請務必來信告知以利本處寄出至通訊地址。
- ▶ 若是領取4本手冊者，1本自留，另外3本請轉交給實習機構的校長、主任及輔導教師。
- ▶ 若是領取2本手冊者，另外1本自留，1本請轉交給實習機構的輔導教師。
- ▶ 師培大學指導教師手冊由本校師培處統一轉發。

教育實習注意事項 (實習報到前)



(1)檢核實習資格-非大學部學生

- ① 研究所學程生
- ② 非應屆畢業生
- ③ 幼教專班學員

◆ 如申請實習時有其他缺件(國民小學師資生修業要求、個人照片或成績單等)，或研究生要轉換休學/帶論文實習者，請於113年1月31日前補交至師培處張琇雅小姐收，以免影響實習資格。

(2) 確認報到日期

- 各位同學請於**113年1月31日前**主動與各班指導教師聯絡交換通訊方式，並向實習機構確認實際報到日期，報到後應繳回報到表。
- **填寫表格：實習輔導手冊p.53附件一**
- 繳交期限：**113年2月10日前**
- 繳交方式：上傳掃描拍照電子檔
<https://forms.gle/sQCDTdfikQ9WpwnQA>

(3)繳交實習費用

身份別	學分費 (共4學分)	平安保險費	合計	繳費期限
1.大學部學生	1000元*4學分	209元	4209元	即日起 至 113/1/31(二) 截止
2.研究所學生 (帶論文實習註冊在學)	1000元*4學分	無 (註冊時繳交)	4000元	
3.研究所學生 (已畢業或休學實習)	1000元*4學分	209元	4209元	
4.非應屆畢業學生	1000元*4學分	209元	4209元	
5.進修推廣部 幼教專班學員	1900元*4學分	3000 (含雜費)	10600 元	

(3)繳交實習費用方式

◆ 大學部學生、研究所學生、非應屆畢業學生

▶ 繳費通知(單)將另以E-mail通知（無紙化），可自行登入校園資訊系統網址查詢下載：

<https://ecsb.ntcu.edu.tw/>

▶ 若因已經畢業而無法登入系統，請於系統首頁登入畫面，身分類別下拉選擇畢業生，輸入個人學號、出生年月日後便可進行下載。

▶ 繳費期限：**113年1月31日前**。



使用者登入 USER LOGIN

身 分 別

學 號

說明：畢業生僅供大五實習學生登入列印繳費單

出生年月日

(1911/01/01)

驗 證 碼 

30秒後驗證碼將重新產生

(3)繳交實習費用方式

◆ 幼教專班學員

- ▶ 有關幼教專班學員參加半年教育實習學分費(含雜費)，金額依照本校幼兒園在職人員修習幼兒園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專班招生簡章 肆、六：「依本校規定之學分費標準酌收4學分之教育實習課程費用及雜費。」，計算方式如下：1學分為1900元，加上雜費3000元，故合計為 $1,900元 \times 4 + 3,000元 = 10,600元$ 整。

- ▶ 繳費期限：113年1月31日前

- ▶ 繳費方式：（三擇一）

(1)至本校進修推廣部臨櫃繳費

(2)至郵局購買郵政匯票，填寫資訊如下：

抬頭：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地址：臺中市西區民生路227號

收件人：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進修推廣部陳小姐

金額：10,600元整

(3)繳交實習費用方式

◆ 幼教專班學員

- ▶ 有關幼教專班學員參加半年教育實習學分費(含雜費)，金額依照依本校幼兒園在職人員修習幼兒園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專班招生簡章 肆、六：「依本校規定之學分費標準酌收4學分之教育實習課程費用及雜費。」，計算方式如下：1學分為1900元，加上雜費3000元，故合計為 $1,900元 * 4 + 3,000元 = 10,600元$ 整。

▶ 繳費期限：113年1月31日前

▶ 繳費方式：（三擇一）

▶ (3)簡易代收網址

▶ <https://sap.bot.com.tw/sap/sap1030s?MID=S00126>

▶ 繳費事由請選(四)幼教專班實習費用

▶ 填寫基本資料(姓名、身分證及電話等)

▶ 金額填10600

▶ 再依照網址說明選擇網路ATM轉帳或者實體ATM轉帳

(4)申請兵役緩徵（男同學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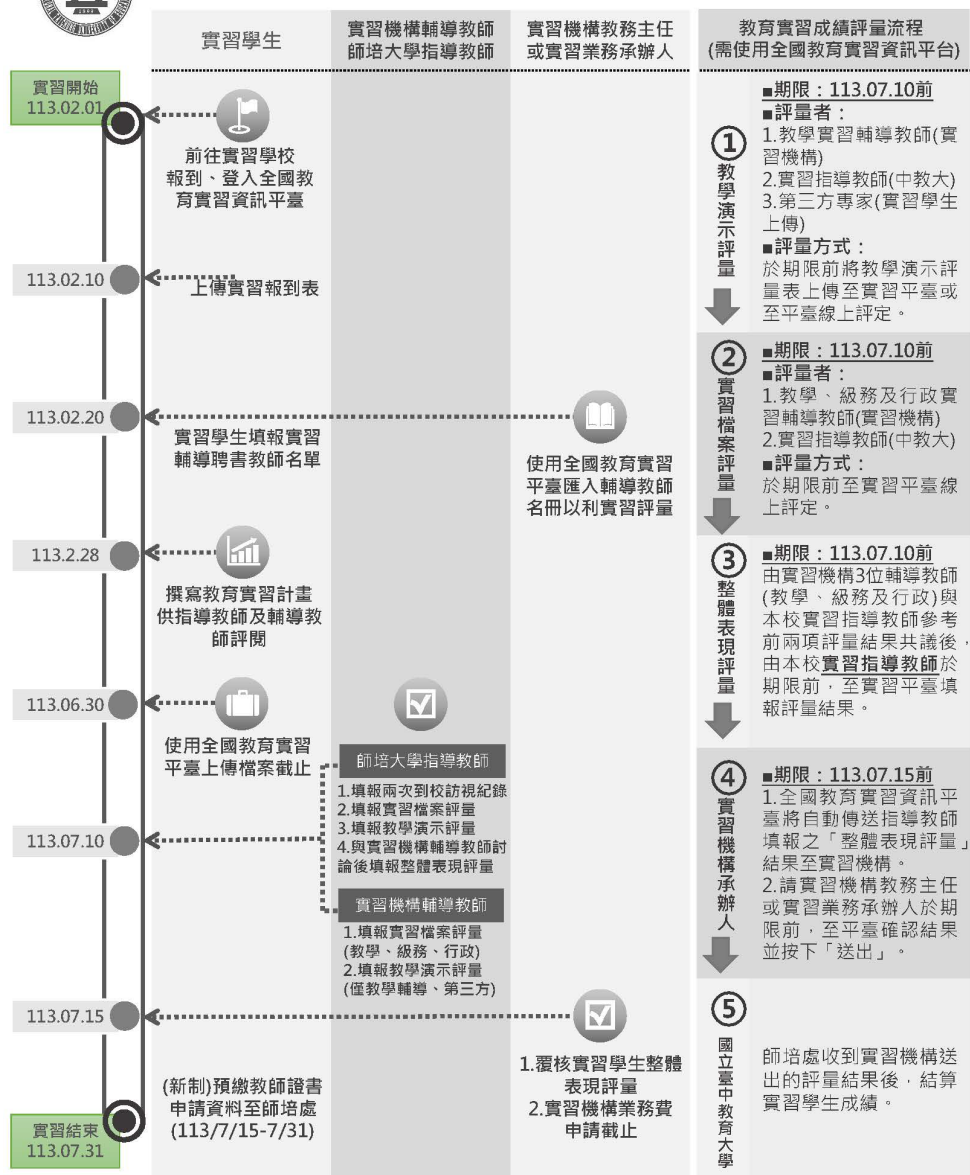
- 男同學尚未申請**教育實習證明**者，務必向師培處提出申請。
- 表單網址：
<https://forms.gle/U21UZ1obfXdxcs1e9>
- 申請後請於**1月底**前自行洽詢**戶籍所在區公所兵役科**辦理兵役緩徵，避免半年教育實習中途收到入伍令，而必須終止實習。

教育實習注意事項（實習報到後）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半年教育實習重要日程表



實習成績通過者，實習學生繳交教師證書申請資料至師培處
由教育部核發「合格教師證書」

半年教育實習期間要做什麼？

1. 教學實習

- 以循序漸進為原則；開學後第一週至第三週以見習為主，第四週起進行上臺教學或實施教保活動課程。

2. 導師（級務）實習

- 以班級經營、輔導學生及親師溝通為主，且以寒、暑假以外學期期間，每週三個半日為原則。

3. 行政實習

- 以認識、協助學校行政事務及全校性活動為主，並以於寒、暑假期間實施為原則；於學期期間實施者，每週以四小時為原則。

4. 參加研習活動

- 以參加校內、外教學、班級經營、學生輔導、教育政策及精進專業知能之研習活動為主；參加時數，總計應至少十小時。（不含大五返校座談）

半年教育實習期間要做什麼？

實習期程與表件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1.繳交實習報到表【附件1】	✓					
2.撰寫教育實習計畫【附件2】	✓					
3.參加返校座談(請假單如【附件3】)		✓	✓	✓	✓	✓
4.撰寫實習日誌/心得/作業 備註：繳交次數、內容、格式得由實習指導教師及實習輔導教師自訂之。	✓	✓	✓	✓	✓	✓
5.安排教學演示(含教案設計) 備註：需繳交教案設計給實習指導教師及實習輔導教師評閱。				✓	✓	
6.彙整教育實習歷程檔案(自由參加) 備註：校內比賽每年2月15日至2月25日開放徵件				✓	✓	✓
7.上傳學生實習任務(檔案) ※需使用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	✓	✓	✓	✓	✓	✓
8.協助上傳教學演示評量表【附件13】 ※需使用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				✓ ¹⁵	✓	

(5) 撰寫教育實習計畫

- ▶ 請參閱手冊附件二。
- ▶ 實習學生應於實習機構開學前撰寫「教育實習計畫」並提交實習輔導教師、實習指導教師評閱。規劃教育實習期間之**教學實習**、**導師（級務）實習**、**行政實習**與**研習活動**等實習項目之進程。
- ▶ 格式可自行調整，電子檔請上傳至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實習任務區，紙本請自行存查，不須交回本校。

秉持師範精神·發揚新教育觀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師範學院暨附屬機構

附件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實習學生教育實習計畫格式【實習學生】

實習學生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實習類別	
實習事項：(簡要規劃各類之學習項目與目標)		
一) 教學實習		
二) 級務實習		
三) 行政實習		
四) 研習活動		
實習輔導教師(簽名)		
實習機構實習輔導教師		
實習機構導師(導師)主任		
實習輔導教師(國)主任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實習指導教師		
簽名(或蓋章)		

本表為參考格式，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補欄位，電子檔請上傳至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實習輔導教師(校)批閱後自行存查，不需交回本校。

16

42

(6)教育實習成績評量 (實習手冊 第2頁)



(6)教育實習成績評量 (實習手冊第2頁)

身分別	帳號申請	評量功能權限	評量時間
實習機構(學校帳號)	逕洽全國教育實習資訊 平臺承辦人	✓ 整體表現評量	113年7月10日至 113年7月15日止
實習機構輔導教師 (個人帳號)	由 實習機構 使用學校帳 號匯入名冊後產出	✓ 教學演示評量 ✓ 實習任務評量	113年7月1日至 113年7月10日止
師培大學-指導教師 (個人帳號)	由師培大學匯入名冊後 產出	✓ 教學演示評量 ✓ 實習檔案評量 ✓ 整體表現評量	113年7月1日至 113年7月10日止

(6)教育實習成績評量

1.實習任務評量【附件十】

- 本校已於平臺設定繳交項目及篇數，實習學生繳交期限為**6月30日**截止，請輔導教師於**7月10日**前分別至平臺評定成績。

2.教學演示評量【附件十一】

- 實習學生完成教學演示後，請輔導教師於**7月10日**前分別至平臺評定成績，第三方教師評量表可由輔導教師或實習學生代為上傳。

3.整體表現評量【附件十二】

- 由指導教師及輔導教師共議評定最終結果，並由本校指導教師**7月10日**前至實習平臺填報結果。
- 教育實習機構教育實習輔導小組承辦人請於**7月15日**前至平臺覆核，並送出評定結果，本校將據以檢核實習成績通過名單，製發證書。

(6)教育學生實習任務 (實習手冊第62-63頁)

序號	序號	序號	<input type="checkbox"/>	任務	項目	必選填	次數
1	1	1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實習任務	P-1-R見習	必填	6/ 單元
2	2	2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實習任務	P-2-R教學計畫(教案)	必填	2/ 單元
3	3	3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實習任務	P-3-R學生學習成果評估	必填	2/ 單元
4	4	4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實習任務	P-4-R個別學生評量任務	必填	1/ 單元
5	5	5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實習任務	P-5-R-1教學前會談紀錄表	必填	1/ 單元
6	6	6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實習任務	P-5-R-2教學演示評量表	必填	1/ 單元
7	7	7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實習任務	P-5-R-3教學後會談紀錄表	必填	1/ 單元
8	8	8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實習任務	P-6-R教育實習省思	必填	1/ 單元
9	9	9				選填	1/ 單元
10	10	10				選填	1/ 單元
11	11	11				選填	1/ 單元
12	12	12				選填	1/ 單元
13	13	13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實習任務	P-11-E行動研究	選填	1/ 單元
14	14	14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級務)實習任務	T-1-R班級經營規劃	必填	1/ 單元
15	15	15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級務)實習任務	T-2-R學生個別處理事件	必填	1/ 單元
16	16	16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級務)實習任務	T-3-RIEP會議	必填	1/ 單元
17	17	17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級務)實習任務	T-4-E班級團體事務	必填	1/ 單元
18	18	18	<input type="checkbox"/>	導師(級務)實習任務	T-5-E行為功能介入方案	必填	1/ 單元
19	19	19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實習任務	A-1-R行政工作觀察	必填	1/ 單元
20	20	20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實習任務	A-2-R參與行政活動規劃與執行	必填	1/ 單元
21	21	21	<input type="checkbox"/>	研習任務	S-1-R研習省思	必填	3/ 單元

平台上傳截止期限
113年6月30日

(7)使用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

步驟一

系統設定於**2月1日**起開放實習學生登入。



請點選此處「帳號漫遊」連結
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請務必使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
網申請的帳號密碼登入

實習學生請勿直接
至實習平臺註冊帳
號或是會員登入

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 ∞



實習生漫遊



師資生漫遊



會員登入



意願彙整



相關法規



下載專區

(7)連結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步驟二

- ▶ 連結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申請帳號密碼。



 **in service**
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OpenID帳號漫遊服務

請輸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帳號、密碼

帳號： *

密碼： *

登入

[申請進修網帳號](#) [忘記進修網密碼](#)

(7)申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帳號

步驟三

- ▶ 點選表1-2：實習教師 / 實習生帳號申請表



帳號申請須知 (申請帳號可能遇到之狀況處理辦法)

壹、教師個人帳號 主要功能：報名研習課程，檢視自我研習紀錄

表1-1：在職教師帳號申請表

- 全國在職之校長、主任、正式教師、代理代課教師、兼任教師專用。

表1-2：實習教師 / 實習生帳號申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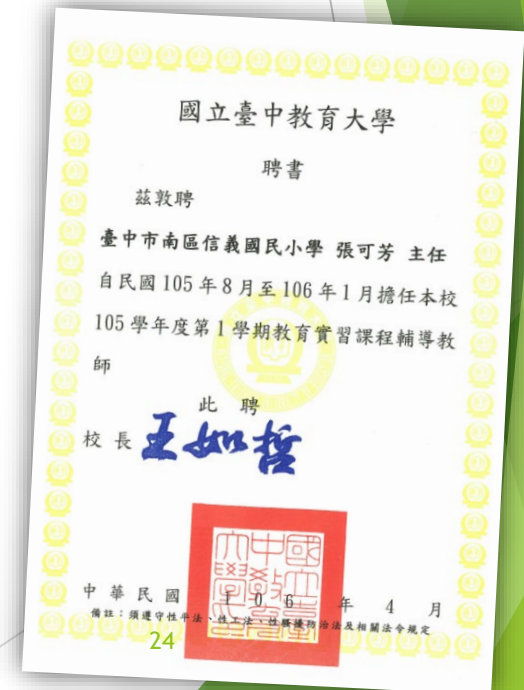
若您曾擔任代理/代課教師
已有進修網帳號，無法申請實習生帳號
需自行聯繫在職進修網轉換身份別
服務專線：07-7258600

(8)申請輔導教師聘書



1. 填報身分：全體半年教育實習學生
2. 填報連結：<https://forms.gle/XFeYHaW36WG1MPeu9>

- 填報期間：2月1日至2月20日止
- 填表說明：請各位實習學生報到後，向學校確認輔導教師名單後填寫本表，以利製作聘書。
- 發放日期：3月份返校座談由指導教授點收聘書後轉發給學校。



其他補充

請假日數(實習手冊p.14第37及38點)

請假流程依實習機構規定辦理，總請假日數超過40日者依規定應終止實習。
如有特殊情形，請與師培處聯繫。(參加海外實習計畫不在此限)
實習當月份請假超過十日者，該月份不予補助實習津貼。

事假：三日。

病假：七日(連續二日以上之病假應檢附醫生證明)。

婚假：十日。

產假：參考教師請假相關規定，依不同情形給假。

喪假：參考教師請假相關規定，依不同情形給假。

公假：參考教師請假相關規定，依不同情形給假。

課後打工兼差 (實習手冊p.54附件四)

- 依據教育部108年7月24日以臺教師(二)字第1080094500B號令訂定發布之「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考量實習學生經濟等因素，實習學生得於教育實習機構日間辦公以外的時間進修、兼職，惟須取得實習機構及師資培育之大學同意，並填具教育實習輔導手冊附件四打工兼差申請書，繳交至本處備查。
- 若來不及在課後兼差前完成書面簽核流程，請務必於先取得輔導教師及指導教師的同意，並使用Email或Line等通訊軟體先留下文字紀錄，經實習機構逐級核章後，於每月返校座談時給指導教授簽核，最後再交回正本給師培處。

1. 學生填寫申請書

2. 實習機構核章

3. 本校指導教師核章

4. 正本送交師培處存查

附件四、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實習管理辦法打工兼差申請書【實習學生】

姓名	學號
實習指導教師姓名	
家長	(備註) 家長緊急聯絡電話
教育實習機構	實習起迄日期 自 月 日起至 月 日止
打工兼差地點	打工兼差起迄日期 自 月 日起至 月 日止
每週打工兼差時段	每週打工兼差時數
打工兼差內容	

說明

- 依據教育部規定，實習生於教育實習機構擔任「一、兼差」及「二、兼職」等職務，應由實習生本人向本校師培處申請，並經實習機構指導教師核章後，送交本校師培處備查。
- 「一、兼差」係指在實習機構擔任非主管職務，並由實習生本人向本校師培處申請，並經實習機構指導教師核章後，送交本校師培處備查。
- 「二、兼職」係指在實習機構擔任主管職務，並由實習生本人向本校師培處申請，並經實習機構指導教師核章後，送交本校師培處備查。
- 本校實習生如欲申請「一、兼差」或「二、兼職」等職務，應由實習生本人向本校師培處申請，並經實習機構指導教師核章後，送交本校師培處備查。
- 本校實習生如欲申請「三、兼職」等職務，應由實習生本人向本校師培處申請，並經實習機構指導教師核章後，送交本校師培處備查。

申請人：_____ (簽名)
實習指導教師：_____ (簽名)
實習機構：_____ (蓋章)
校長(或主任)：_____ (簽名)
師培處主任：_____ (簽名)

師培處主任簽章處：_____ 同意 不同意

本校師培處承辦人簽章：_____ 本校師培處主管簽章：_____ 本校師培處處長簽章：_____

※如有實習機構的核章請黏貼於本申請書表格內，送交本校師培處備查。

校內教學活動 (實習手冊p.55附件五)

- 依據教育部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第七章第二十三條規定：一、擔任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補救教學、社團活動指導、監考或其他教學活動。二、擔任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未滿三個月之代課及幼兒園未滿三個月之代理教保服務。前項教學活動，每週累計總節(時)數最高為十節(時)，前項第二款代課或教保服務，每月最高為二十節(時)；上開節(時)數，均不得計入第四條節(時)數及日數。第一項教學活動，以實習學生之教育實習機構辦理者為限。
- 教學活動包含臨時代課、課後輔導、學習扶助、社團活動、監考等。
- 若來不及在進行教學活動前完成書面簽核流程，請務必於先取得輔導教師及指導教師的同意，並使用Email或Line等通訊軟體先留下文字紀錄，經實習機構逐級核章後，於每月返校座談時給指導教授簽核，最後再交回正本給師培處。

1. 學生填寫申請書

2. 實習機構逐級核章

3. 本校指導教師核章

4. 正本送交師培處存查

姓名	學號
實習學生	實習機構
實習學生之申請理由(可複選)	實習活動類別
實習學生簽名	日期

實習機構核章：_____
本校指導教師核章：_____
師培處核章：_____

實習歷程檔案競賽預告

(實習手冊p.71附件十九)

- ▶ 收件期間：每年1月15日至2月15日。
- ▶ 比賽日期：每年2月下旬至3月上旬。
- ▶ 評選機制：將評選出2名特優、4名優良、6名佳作。
- ▶ 獎勵制度：獎狀及1000-3000元超商禮券。
- ▶ 頒獎日期：擇期通知。
- ▶ 繳交格式：A4規格，響應無紙化，僅收PDF電子檔。
- ▶ 60頁以內。(教育部教育實習績優獎標準)

獲獎者將代表本校參加教育部績優獎競賽

最高獎金新臺幣2萬元！

歡迎各位同學參加，提早準備留存實習的每一份資料！

補充：E-mail書信禮儀

有許多同學實習時遇到問題，E-mail給師培處卻主旨空白、題意不清甚至沒有署名，影響處理時效，為提供更好的服務品質，請各位同學書寫E-mail時務必留意以下格式：

主旨

- 請簡述問題或註明學號姓名，避免空白

內容

- 請附上圖片或敘明哪份附件第幾頁有問題

附件

- 請檢查是否確實夾帶檔案、圖檔後再送出

署名

- 信箱暱稱有時候難以辨別身分，請務必註明系所、學號、姓名，以利本處核對身分加速處理您的問題

補充：E-mail書信禮儀(範例)

大五實習-全國教育實習平台詢問 收件匣 x

陳 <...@gmail.com> 2020年12月9日 週三 下午1:23

寄給我 ▾

您好，我是目前正在進行大五實習的陳 (原系所:諮商與應用心理學系；學號:ACA) 因為我的指導教授: 老師有告知您在成績登錄上的問題，希望您協助處理，故請我將實習平台的頁面截圖傳給您參考，願能釐清平台使用方式。

附檔為我實習平台頁面的截圖，煩請查閱，謝謝您。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台' (National Educational Internship Information Platform) interface. It displays a student's name as '陳' and lists performance records for 'A. 課程設計與教學' (A. Course Design and Teaching). The table below summarizes the data shown in the screenshot:

輔導-教學 (評定者)	輔導-導師 (評定者)	輔導-行政 (王華強)	指導教師 (陳美如)
未評	--	--	未評

Below this, there are sections for 'A-2 學習教學重點與常用教學技巧' and 'A-3 最近實施教學與學習評量', each with a similar table structure showing '未評' (Not Evaluated) for all categories.

另外，在此頁面上也發現我的實習單位輔導教師姓名有誤，應該是兩位輔導老師，但上面只有呈現一位的姓名，附上我兩位輔導教師的姓名—唐 老師、郭 老師，再麻煩您協助處理，謝謝您，辛苦了!

教育實習電子檔

1. 半年教育實習輔導手冊
2. 新制實習成績評量手冊
3. 教育實習歷程檔案檔案競賽格式
4. 教育實習績優獎釋例彙編
5. 歷年教師資格考試題庫
6. 歷年各縣市教師甄試題庫

112教育實習電子檔 (雲端硬碟)

含實習手冊、實習平臺手冊、評量表件、實習檔案競賽範例等電子檔

<http://tinyurl.com/ykeke5go>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學生校外實習期間疑似遭遇性騷擾 可以怎麼做？

- ▶ 為落實保護實習學生於實習機構安全及學習權益，維護學生校外學習之人身安全，宣導學生於實習期間遭受性騷擾事件，能懂得保護自己及採取正確的處理方式，同樣也要避免觸法成為性騷擾行為人！



★正確知識：認識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的定義與概念，對性平有正確的瞭解。

Q1：什麼是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事件？

1. 性騷擾指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且未達性侵害之程度者：

(1) 以明示或暗示之方式，從事不受歡迎且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致影響他人之人格尊嚴、學習、或工作之機會或表現者；

(2) 以性或性別有關之行為，作為自己或他人獲得、喪失或減損其學習或工作有關權益之條件者。

2. 性侵害指以強暴、脅迫、恐嚇、催眠術及其他違反其意願之方法對他人進行性交或猥褻。

3. 性霸凌：指透過語言、肢體或其他暴力，對於他人之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傾向或性別認同進行貶抑、攻擊或威脅之行為且非屬性騷擾者。

(備註：性別認同：指個人對自我歸屬性別的自我認知與接受。)



★確認感受對自己的身體敏銳 覺察，對自己的感受要有信心。

Q2：常見的職場性騷擾型態有哪些？

1. 語言騷擾：包含性意涵、性別偏見或歧視行為及態度，甚或帶有侮辱、敵視或詆毀其他性別的言論。如：詢問個人的性隱私、對別人的衣著、外表和身材給予有關性方面的評語，講述色情笑話、故事。
2. 肢體騷擾：任一性別對其他性別做出肢體上的動作，讓對方覺得不受尊重及不舒服。如：故意緊貼著對方的身體，或故意接近他人，產生身體上的接觸或碰撞等。
3. 視覺騷擾：展示裸露色情圖片或是帶有貶抑任一性別意味的海報、宣傳單，造成當事人不舒服者。如：散播性暗示圖片。
4. 以性作為賄賂或要脅的行為以同意性服務作為藉口，來換取一些利益，如：實習督導以實習內容的調整...等，來要脅學生同意進行性服務等。



★確認感受對自己的身體敏銳 覺察，對自己的感受要有信心。

Q3：性騷擾由誰來定義？

性騷擾之認定標準是以「接受者的主觀感受」與事件發生的情境、行為人之言詞、當事人之關係、行為人及相關人的認知等具體事實來認定，而非以行為人之侵犯意圖判定。由於每個人感受不同，應尊重他人不同的感受，即使只是輕微的動作或是令人不悅的玩笑，只要是當事人不歡迎而且違反其意願的，都可能構成性騷擾。



★確認感受對自己的身體敏銳 覺察，對自己的感受要有信心。

Q4：被性騷擾了怎麼辦？

★大聲說不，立即反擊

遇到性騷擾的情況大不相同,因此臨場的處理方式及應對技巧也不盡相同，但不論遇到何種情況，切記不要懷疑和壓抑自己的感覺，並應立即採取制止行動，勇敢大聲說「不要」、「我不喜歡」、「我很不舒服」，要清楚讓對方知道他的言行是不受歡迎的，嚴正要求對方立即停止行為。抓住不當觸摸的手，明確表達你的憤怒，甚至利用身體部位（如手肘、膝蓋）或手邊的物品主動反擊、保護自己，並向周圍他人尋求協助。



Q5：我想要提出申訴，該怎麼做？

★如於實習期間，遭遇疑似性騷擾事件時，請盡速與本校實習負責指導教師反映，並向實習單位主管提出申訴，以維護自身權益與安全。

1. 實習期間發生疑似性騷擾事件時，如雙方均為學生，有性別工作平等法（以下簡稱性工法）及性別平等教育法（以下簡稱性平法）之適用。

(1) 實習生向「實習單位」申訴時，實習單位應依性工法採取立即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

(2) 實習生向「學校」申請調查時，則由學校依性平法之規定調查處理，以維護實習生權益。（適用性平法，請於24小時內向本校校安中心通報）

(3) 為免同一事件之事實認定歧異、調查資源浪費，實習生向「學校」提出申請調查時，學校除依性平法處理外，並應依性工法施行細則第4條之1第1項規定「實習生所屬學校知悉其實習期間遭受性騷擾時，所屬學校應督促實習之單位採取立即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並應提供實習生必要協助。」，亦即學校進行調查時，應通知實習單位配合共同調查，俾利實習單位善盡雇主防治職場性騷擾之義務。

2. 如學生遭性騷擾，行為人若為實習場所負責指導（執行教學或教育實習）學生之人員，適用性平法，請於24小時內向本校校安中心通報。

3. 如遭該場所之其他人性騷擾，則不適用性平法，學校將依性騷擾防治法第13條規定協助學生向加害人雇主提起申訴。



Q6：如何避免成為性騷擾行為人？

1. 尊重他人，檢視自己對性別的刻板印象，建立平等的性別觀念。
2. 注意自己的言詞和態度。
3. 尊重他人身體的自主權。
4. 避免以輕薄的言行舉止調侃別人。
5. 避免做出與性有關的騷擾行為。
6. 若與對方存有權力差異關係（如師資生至國小實習）更應嚴守專業倫理。

★本校學生之性騷擾性侵害或性霸凌申訴受理單位：學務處學務長辦公室秘書

申訴電話：04-2218-3152、申訴信箱：sa@mail.ntcu.edu.tw

★校內求助管道：校安中心 24小時緊急專線 2218-3299

學務處諮商中心專線 2218-3177~3179

★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秘書室專線 2218-3126

★校外求助管道：可撥 113全國婦幼保護專線、110報警

半年教育實習期間如有任何問題 歡迎洽詢：

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教育實習與輔導組張琇雅小姐

電話專線：(04) 2218-3237

電子信箱：intern@mail.ntcu.edu.tw



以上說明，感謝您
祝您實習順利！